

附件 1

云南省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笔试) 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一、考生在报考云南省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时，应仔细阅读报考公告，充分知悉报考要求及报考地防疫要求。报名成功后，应随时关注疫情防控形势，在赴考时应根据本地疫情防控形势和要求，合理安排到考点的备考时间，因时间安排不当，导致无法按时参加考试的，责任由考生本人负责。

二、考生应注意个人防护，考前 14 天内避免到中高风险地区，避免到人群集聚区域，避免接触有可疑症状者。考生须按照考试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和教育行政部门要求提前到达考试所在地备考。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考生要提前向考区报告，并为执行现居地和考区所在地防疫规定预留出充分时间。各地如有特殊要求的须按照当地防疫要求应考。

三、考生须在考前 14 天起申领“云南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做好每日体温测量和健康状况监测，如身体出现异常情况，要及时就医并报告考区。

四、近 1 个月内有境外旅居史的考生，须提供 14 天有效的集中医学观察证明和 7 天有效隔离观察证明，且“云南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绿码，首场考试前 48 小

时内核酸检测报告为阴性、现场测量体温低于 37.3℃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云南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异常或体温 $\geq 37.3^{\circ}\text{C}$ 的考生，须配合驻点医疗专业防疫人员做好健康风险研判。具备继续考试条件的安排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对不具备考试条件的考生，不得入场考试，根据疾控部门意见处置。

五、考试当天，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考生进入考点内，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摘戴口罩外，应当全程佩戴口罩参加考试。

六、考生应至少提前 1 个半小时到达考点。考生应注意与他人保持 1 米以上距离，出示“云南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等信息，并接受体温检测。在身份核验环节，考生须出示纸质版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证件不齐备者不得进入考场。

七、考生在考试过程中若出现干咳、发热、气促、流涕、腹泻等异常状况，应立即向监考员报告，按照防疫相关程序处置。考试结束后，考生须听从考点安排分批、错峰离场。送考人员应服从考点工作人员管理，不得进入考点或在考点周围聚集。

八、对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和信息的考生将依法追究责任。

九、考生及家长应高度重视备考、考试期间的交通、住宿、饮食安全，注意自我防护。

十、考试疫情防控措施如遇疫情防控形势变化可能适时调整，请考生密切关注云南省招生考试院官网及官方微信公众号，及时了解有关信息。

云南省招生考试院

2021年12月23日